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并按照公司确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2年，受到行业竞争环境变化的影响，公司在订单签订和执行进度上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进而导致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指标较以往年度出现明显下滑。但是，公司及时调整战略规划，响应“智改数转”相关政策，坚持“以终为始，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紧跟市场需求变动积极进行业务转型。基于公司充裕的资金储备，加大在产品研发和渠道建设的投入力度，保障了公司在细分行业的技术领先优势和市场地位，并在新的市场赛道实现快速突破，为公司顺利实现业务转型目标打下坚实的基础，并为未来年度的业绩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2022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实现营业收入43,577.6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20%；实现营业利润-16,834.0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15.15%；实现利润总额-16,841.9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88.6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06.2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6.93%。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4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董事均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2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14项议案：

- （1）《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关于〈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4）《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2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3项议案：

- （1）《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4、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2项议案：

(1) 《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二) 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2次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2年1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2项议案：

(1)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9项议案：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

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自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具体情况如下：

1、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3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的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子公司管理等多项与公司日常经营和战略规划相关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为公司的战略决策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2、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4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选择、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并配合审计机构完成年度审计工作，确保审计过程合法合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

3、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1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选择标准和选举聘任流程进行了认真的审查，为公司选择治理层和管理层提供了极大的帮助。

4、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考相关规章制度要求，制定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2022年度薪酬方案。同时对公司制定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了严格审核，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工作职能，促进董事会提高科学决策水平。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全面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2022 年度，独立董事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认真审核后确认公司不存在违规行为；并对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及股权激励等事项都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

了本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五）信息披露管理

2022年度，公司信息披露未发生更正或修正情况。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定期报告、重大事项等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2年度，公司通过现场接待、举办业绩说明会、参与辖区网上投资者集中接待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同时，公司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并通过及时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让投资者更加便捷、及时的了解公司情况，为公司树立了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2023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3年，公司董事会继续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忠实、勤勉履行职责，进一步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确保公司科学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切实有效地履行董事会职责；同时，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做到居安思危、未雨绸缪，持续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有效组织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围绕公司发展规划奋发图强、共同用力，推动公司稳健进步，实现可持续发展。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7日